

证券代码：300230

证券简称：永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3,005,558.73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56,456,736.4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975,354,821.4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7,228,271.67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67,228,271.67 元。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13,213,4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52,858,873.66 元。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992,600 股，成交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0,249,705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已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完成注销；其中，公司于

2024 年度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663,300 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8,955,849 元（不含交易费用）。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61,814,722.66 元，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7.72%。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2,858,873.66	101,750,367.08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10,249,705.0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005,558.73	376,234,817.63	244,667,292.07
研发投入（元）	74,777,676.45	69,470,379.47	66,711,901.73
营业收入（元）	2,238,130,624.91	2,021,961,528.68	2,100,715,083.2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75,354,821.4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7,228,271.6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4,609,240.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0,249,70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81,302,556.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4,858,945.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210,959,957.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3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达 164,858,945.74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

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和良好的业绩支撑，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3、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付工程及设备款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563,607,407.93 元、742,257,247.16 元，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 13.35%、17.35%，均低于 50%。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该预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全体监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五、其他有关说明

本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 4、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5、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永利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